

##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9 名董事全部参与了此次董事会议案的审议和表决，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上海名城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联合长沙金霞海关保税物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等发起设立湖南丝路产业投资基金，签署〈湖南丝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的议案》。（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7-113 《关于合作发起设湖南丝路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17 年 11 月 23 日